

評陳耀煌《統合與分化： 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， 1921-1949》

蔡曜陽*

書名：統合與分化：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，1921-1949

作者：陳耀煌

出版地點：臺北

出版社：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

出版時間：2012 年 8 月

頁數：510 頁

陳耀煌，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博士，現任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助研究員。研究專長為中國共產革命史，主要著作有：《共產黨·地方菁英·農民：鄂豫皖蘇區的共產革命（1922-1932）》，與學術論文十餘篇。

本書是作者由其博士論文稍作潤補而成，資料上運用河北省檔案館、臺灣法務部調查局、中國國民黨黨史館、中央研究院近代史研究所等典藏原始檔案，構成論述基礎，並結合中西方學者

* 國立臺灣師範大學歷史學系碩士班研究生

的相關研究，與著作論點進行探討。全書除緒論與結論外，共分為六章。第一章分析1921-1927年間，中共河北黨於一個既存著各類地緣、血緣等特殊關係的社會，靠著李大釗的領導，與黨員的關係網絡，向廣大的河北地區推展活動，但河北黨專注於上層統戰，忽略下層群眾運動的作法，加深了群眾對自身力量的懷疑感，如玉田暴動中，當地黨員與農民相信外來軍隊的力量；而透過私人關係，間接的由上至下動員群眾，不僅沒能強化群眾對共產黨的信仰，反使自身捲入了地方派系衝突，如軍隊與槍會的紛爭。

第二章分析李大釗被逮捕處死後，1927-1930年間，順直省委領導時期的河北革命，此時的背景為蔣介石與汪精衛陸續清黨，中共則進入瞿秋白領導期。中共中央的政策軸心，為依據階級鬥爭的意識形態改造整個黨，依賴由上至下的紀律與命令，由中央派遣的蔡和森、劉少奇與陳潭秋等人，雖意圖依靠黨組織，在河北黨存有地方情結、雇傭革命、¹個人情結等裂痕的狀況下，鞏固黨的領導地位，但始終無法跨越這些鴻溝。值得注意的是張慕陶上台後建立的「特科」系統，負有對統治階級上層的統戰工作，與對共產黨人的掩護和營救工作，但工作重心也如李大釗時期，重視上層統戰。

第三章則探討1930-1934年代的河北省共產革命運動，1930年代前期，受到日本日益增長的野心，中國也有相應的愛國主義浪潮。而對中共來說，原本李立三欲透過全國總暴動的方式，建立全國性的蘇維埃政府。但此一暴動路線反使國民政府得以一網打盡共產黨人，共產國際對於李氏的作為不表認同，後由堅行共產國際指示的王明取得中共中央的實際控制權。²而從瞿秋白、李立

¹ 指北方黨內許多黨員，原本是共產黨用錢請來，簡單來說即用錢收買。

² 陳永發，《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》，上冊（臺北：聯經出版，1998），頁230-231。

三乃至王明，其實都試圖加強「中央化」的紀律，但中共既存的分裂，反掀起更大的黨內紛爭，也就是河北省委緊急會議籌備處事件，然而訴諸由上而下的組織紀律，卻加劇河北黨的分裂。此次事件再次證明，黨外的私人關係網絡超越了黨的組織紀律，諷刺的是，國民政府逮捕韓麟符等老幹部時，無意間幫助中共拋去長久以來的歷史包袱，但北方黨本身的疲弱與孤立，仍使黨的改革有限。

第四章則透過與 Ralph A. Thaxton 的研究對話，藉 1931-1937 年冀南地區鹽民抗爭的研究，先指出 Thaxton 主張 1930 年代以來，河北省普遍發生的鹽民暴動，是國民黨的國家機械伸向農村，破壞了農村既有的社會結構與人際關係，農民在生活日益困頓下，最終走向與國家對抗的道路。作者分析 Thaxton 此一國家與社會對立的二元觀點，無視中國社會的分裂性格。鹽民的抗爭，不是單純的受世界資本主義或蔣介石的壓迫，而是肇因於分裂的地方勢力。雖然中共也參與鹽民組織的抗爭，但鹽民團體的領袖不見得贊同反地主與富農的階級鬥爭，而此地的共產黨員也不相信群眾力量。事實上，以鹽民為群眾鬥爭基礎而發展的游擊運動，由於共產黨員過度的依賴外來軍事力量，成為了一場場「單純的軍事運動」。

第五章則以冀東為主的冀熱察抗日根據地為例，由其創建、發展至挫敗，說明抗戰前夕，中共最初在此地，依舊以八路軍的力量為主，黨的動員群眾行動並不徹底，威望也不如「上層份子」，乃使冀東抗日根據地面對日偽軍的掃蕩時，顯得脆弱不堪。但中共經過不斷的挫折與修正，也逐漸靈活運用「一拉一打」的政策，對於「上層」的政權，中共採用既要聯合，也要鬥爭的方式，逐步把華北農村社會按階級鬥爭意識型態分化開來，由此鞏固黨國

基礎。

第六章探討 1943-1949 年間，在減租減息至土地改革的進程中，中共這些看似和緩的政策，其實仍以各式各樣的藉口，繼續深化鬥爭，也就是說階級鬥爭仍不斷的深化與延續，並非原為傾向團結的統一戰線，突然脫軌成階級鬥爭。而中共在不斷的嘗試中，也確立了將統一戰線與黨國統治，建立在他們所規定的階級鬥爭意識型態下，所分化的社會與黨國組織。綜觀全書，作者以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為研究重心，從 1921 年開始談起，橫跨北伐、抗戰與抗戰後國共內戰等重要時間點，用豐富的案例，來驗證在中國傳統分裂的社會中，中共並非如同許多後見之明的歷史解釋般，用一體的龐大黨機械，始終很成功的由下層動員群眾，最終戰勝代表地主利益的國民黨，取得政權。作者在書中的幾個著重處，提供了觀察中國共產革命發展的幾個要點，值得注意。

首先作者在序言中大量闡述中西方等學者（主要是西方學者），對於中共發展的觀察與討論，並一一指出他們的觀點，未能建立在中國既有的分割網絡社會前提下，致使結論顯得過於武斷，這些強調革命「地方化」的學者，他們無法解釋在分裂的中國社會中，中共要適應哪個勢力才算「因地制宜」，結果就得出國家與社會二元對立的觀點。作者在之後的章節也不斷與這些學者對話，並驗證中國社會既存的分裂性格，根本影響中共革命運動的成敗。經過許多挫折與修正後，中共才掌握到一方面要透過統一戰線包容社會的多樣性，但又必須發動階級鬥爭，以使社會符合他們的二分分化，統一戰線與階級鬥爭同時並行，缺一不可。

其次，書中論點的一個重心為「地方菁英」(local elite)，指藉由任何手段支配某一地區的人，在中國近代史中，包含士紳、地主、商人、民團領袖等身分的人。在作者早先的論著《共產黨·

地方菁英·農民：鄂豫皖蘇區的共產革命（1922-1932）》，一書中，標題即點明了地方菁英在鄂豫皖蘇區的共產革命中，所扮演的重要地位。作者以「從合作到控制」的過程，說明中共原先透過地方菁英深入地方與動員農民，是為合作，而後張國燾以更能服從上層的地方菁英，取代或更為馴服舊有的地方菁英，然仍不能稱鄂豫皖蘇維埃政權，已是一個名符其實的群眾政權。³這個結論在《統合與分化：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，1921-1949》中，也被加以驗證，如同書中前幾章所述，初始中共在各勢力盤根錯結的地方社會中，也是透過私人網絡或上層分子，由上向下的動員群眾，因此中共的間接動員，注定成為為人作嫁的活動。直到巧妙運用了「一拉一打」的方針，才有機會擺脫對上層分子的仰賴，並逐步的掌握對基層農民的動員，鞏固其黨國統治。

第三，作者曾就 Mark Selden 在 1970 年代提出的「延安模式」為出發點，說明單純的自給自足與群眾動員，不是革命成功的保證，而是龐大黨國領導的一部分。楊奎松曾分析 1920 年至 1944 年這段期間，共產國際提供中共財政援助的情況，他指出共產國際的援助在中共發展初期有極大助益，但隨著中共發展農村根據地，得以逐步擺脫對共產國際財政支持的全面依賴。⁴作者則援引陳永發的研究與相關資料指出，「自給自足」是中共宣傳的神話，關鍵還是在鴉片，透過大規模的鴉片貿易，得以補貼財政支出，⁵而鴉片貿易唯有透過黨國統籌才能運作，也間接推翻 Selden 強調中共在群眾動員的基礎上，完成自給自足的論述。

³ 陳耀煌，《共產黨·地方菁英·農民：鄂豫皖蘇區的共產革命（1922-1932）》（臺北：國立政治大學歷史學系，2002），頁455-456。

⁴ 楊奎松，〈共產國際為中共提供財政援助情況之考察〉，《社會科學論壇》，4（河北，2004），頁4-24。

⁵ 陳永發，《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》，上冊，頁351。

最後，觀察1921年至1949年，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發展時，中共河北黨初始完全透過上層份子與私人關係的人際網絡，想要完成黨的控制與動員能力，但多事與願違。有研究已指出河北黨的組成分子複雜，而且前期的組織渙散，革命又常受到地緣因素的影響，這已提到河北黨推展革命的部分癥結點，⁶而本書進一步指出李大釗調和黨員間的差異，建構一個龐大且鬆散的網路，只是無法由下而上的動員群眾，又過度仰賴上層統戰，便完全捲入北方派系的衝突中。

中共中央則歷經瞿秋白、李立三、王明等不同領導人的路線轉變，他們的理想與地方黨務的互動，凸顯了中央持續要加強「中央化」的紀律，卻掀起更多紛爭。地方的分裂特性，仍使各地方勢力為維護自己利益，與上層的不同政治派別各自有著短暫的合作關係。抗戰爆發的時間點，給了中共一個修正策略的好機會，他們能以「抗日自衛」的口號動員當地百姓，甚至逐步在敵後地區取得民族主義代理人的地位。⁷藉著黨國力量在背後的支持，群眾公開進行有理，卻蘊含著階級鬥爭的抗爭方式，以取得下層群眾的支持，同時孤立與控制上層份子。此一歷史脈絡的清晰展現，除了能對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有進一步了解，也看到了共產革命整體的發展與轉變。

而閱讀本書後，也欲就個人管見提出幾點看法：

首先在序論中，作者指出其研究動機為：「如何根據中國人自身的經驗，而不是西方人的偏見去重建中國歷史」。⁸因此一開始即

⁶ 徐進，〈黨、革命動員和地域社會：論中共河北黨組織（1928-1934）〉，《史學月刊》，12（開封，2007），頁70-77。

⁷ 陳永發，《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》，上冊，頁336-338。

⁸ 陳耀煌，《統合與分化：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，1921-1949》，頁1。

可看到作者不厭其煩的，提出西方學者的見解，並在文章中不斷與之對話，凸顯中國地方社會的複雜與分裂性往往被忽略，因此研究者會得出表象或偏頗的理論。第四章「抗戰前冀南地區的鹽民抗爭：1931-1937」一節，即為作者對 Ralph A. Thaxton 鹽民抗爭研究，走向國家與社會二元對立的極端結論，所作的辯證。如同東方學者研究西方或其他區域的歷史，他們同樣能以不同角度提供觀點，但也往往運用自身文化的思維來解釋歷史。而中國社會，誠如作者所分析的，是個複雜且派系繁雜的關係網絡，因此西方學者對於共產革命分析的缺陷，似也不難理解。那麼中國學者，是否能以更為貼近的文化背景與資料，提供更多的觀察點呢？在本書的研究回顧中，較少看到中國學者相關的議論，各章節中也並不多見，甚為可惜。

其次，本書以河北地區做為研究區域，並詳盡分析沿革、地理環境、物產等區域狀況。作者也在自序中提及，對於河北黨歷史的尚待開發，為研究的初衷。但仍想提出的問題是：「選擇河北地區作為共產革命的研究區，其重要性與泛用性為何？」也就是說，河北地區對共產革命的發展有多麼重要？從河北黨活動的狀況可知，許多暴動只是「單純的軍事運動」，上層分子也多根據自己利益行動，甚至河北黨一度也產生分裂，在如此多的困境中，中共何以堅持在此地推展活動？只從相關的地理環境無法完整詮釋中共的動機。而泛用性是指河北地區算是特別的個案？抑或中共在各根據地都有同樣的處境？中國社會廣泛的存在著複雜的人際網絡，不僅是現代史，中古、近古史中，也不難看見士紳、地主在地方的重要性，然而中國廣土眾民，各地差異很大，河北地區的樣本性質能解釋共產革命到何種程度，應予進一步詳盡說明。

第三，過去對於中共的策略運作研究，如同作者所分析，有

過於表面或極端的，故此著作中，證明中共須面對一個複雜的環境，且需微妙的運用「一拉一打」等方法，塑造一個由黨所控制的二元分化社會，確保黨的領導與動員能力。而中共在此過程中採用「階級鬥爭」的方式，「階級」畫分本有諸多模糊空間，如何界定？如同第六章提到減租運動的本質，其實帶來了暴力與混亂，被稱為「超階級」的亂鬥。⁹如何藉此利用主要或次要矛盾引發農村兩極分化的方式，作者提的不多，這點似可加強。

最後，作者舉出許多實證，指出中共是如何發動有理、有利、有節的鬥爭。所舉的案例之一為遷安縣反地主石振東。¹⁰其中提到石氏為一位開明士紳，但開明的定義為何？陳永發提到不反對中共政策的富農、士紳和資本家，便被中共視為「開明士紳」，卻仍被有系統地歧視和懷疑，¹¹石振東案例的「開明」與陳永發所下的定義是否相同？又「開明士紳」在河北地區，是否早已被用做兩極分化的工具？皆需說明。而石氏實是因他偽造縣長的法令，又動手毆傷人，才使自身陷於理屈的處境。作者也承認這是少數成功的「典範」，如此看來，「有理、有利、有節的鬥爭」的成功與否，似乎端看天時、地利、人和的完美搭配，才有可能徹底實踐。而這些士紳所代表的上層份子，勢力是否真如此不堪或輕易妥協，也許能找尋更多案例並深入討論。

總的來說，此書即供了一個觀察中國共產革命史更為細緻的角度與觀點，做為中國共產革命史的研究專著，作者並非單純從「階級鬥爭」等意識型態角度來書寫此段歷史，而是先理解中國傳統社會中，根深蒂固的私人網絡社會，重新解析中共在河北地

⁹ 陳耀煌，《統合與分化：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，1921-1949》，頁382。

¹⁰ 陳耀煌，《統合與分化：河北地區的共產革命，1921-1949》，頁404-405。

¹¹ 陳永發，《中國共產革命七十年》，上冊，頁363。

區所發展的共產革命。透過長期的觀察，瞭解到中共並非為一組龐大的單純黨機器，事在「人」為。面對複雜的地方勢力，一開始河北黨也只想仰賴上層統戰與私人關係的拓展，便於動員民眾。而一次次的失敗，也讓中共了解到單純仰賴上層份子或軍隊，或是單純由上而下的打壓，都無法達到深入社會，動員民眾的目的，最終採用統一戰線與階級鬥爭同時並行的方式，完成共產革命中，農民由下而上的奪權，與共產黨由上而下的黨國建設兩個互補的歷程。

